

股票代码：000826.SZ
债券代码：112978.SZ

股票简称：启迪环境
债券简称：19启迪G2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临时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25年12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涉及的内容来源于市场公开信息。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简称“本期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19启迪G2、112978。
- 3、发行主体：**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启迪环境”）。
- 4、发行规模：**5亿元人民币。
- 5、债券余额：**本期债券的余额为1.26亿元。
- 6、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7、债券还本付息及利率调整的安排：**发行人已于2024年9月24日支付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期间的利息，经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到期日调整为自2024年9月26日起的36个月内（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结清。自展期之日起，债券票面利率由6.50%调整为5%。除年度利息外，其余利息利随本清。兑付日调整期间，本期债券剩余未偿付本息的兑付安排按展期兑付和解方案的约定支付，本息支付方式调整为由发行人自行完成向持有人兑付划款，不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二、取消监事会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启迪环境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启迪环境实际情况，启迪环境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相应修订《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为保障启迪环境规范运营，在启迪环境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前，第十一届监事会及监事需持续遵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原有规章、规范性文

件与业务规则，以及现行《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中有关监事会、监事的规定，持续履行监督职责。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的决议生效之时起，启迪环境监事会立即取消，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动免除，此后启迪环境不再设立监事会及监事岗位，以此确保公司治理架构调整平稳有序推进，保障公司运营管理的连贯性与合规性。

启迪环境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启迪环境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变更及备案登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启迪环境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详见启迪环境2025年12月4日公告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尚需提交启迪环境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悉上述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和公告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德证券后续将继续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